

沈阳师范大学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沈阳师范大学
2020年12月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学生情况	1
(二) 专业布局	1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2
(一) 教师队伍	2
(二) 主讲教师	3
(三) 教学能力	3
(四) 资源保障	4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4
(一) 专业建设	4
(二) 课程改革	5
(三) 实践教学	7
(四) 教学综合改革	7
四、专业培养能力.....	9
(一) 课程学分比例	9
(二) 教学资源情况	11
(三) 本科教学奖励	14
五、质量保障体系.....	14
(一) 领导层面	14
(二) 督学层面	14
(三) 学生层面	15
(四) 审核评估	15
(五) 师范认证	15
(六) 师范评估	16
六、学生学习效果.....	16
(一) 毕业情况	16
(二) 学生竞赛	17
(三) 体质测试	17
七、特色发展.....	17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18

沈阳师范大学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沈阳师范大学隶属于辽宁省人民政府，建于 1951 年，前身为东北教育学院，1953 年更名为沈阳师范学院，是当时东北地区创办最早的两所本科师范院校之一。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77 个，招生专业 57 个，全日制本科生 18721 人。学校拥有国家一流专业 8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 4 个、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1 个、国家级精品开放课程 4 门、国家级“金课”6 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 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1 个、国家级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 1 个、中外合作办学机构 1 个、教育部卓越幼儿园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 1 个、教育部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 1 个、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1 项。省级一流专业 21 个、省级优势特色专业 5 个、省级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 1 个、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12 个、省级教学团队 8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3 个、省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 1 个、省级精品课程 79 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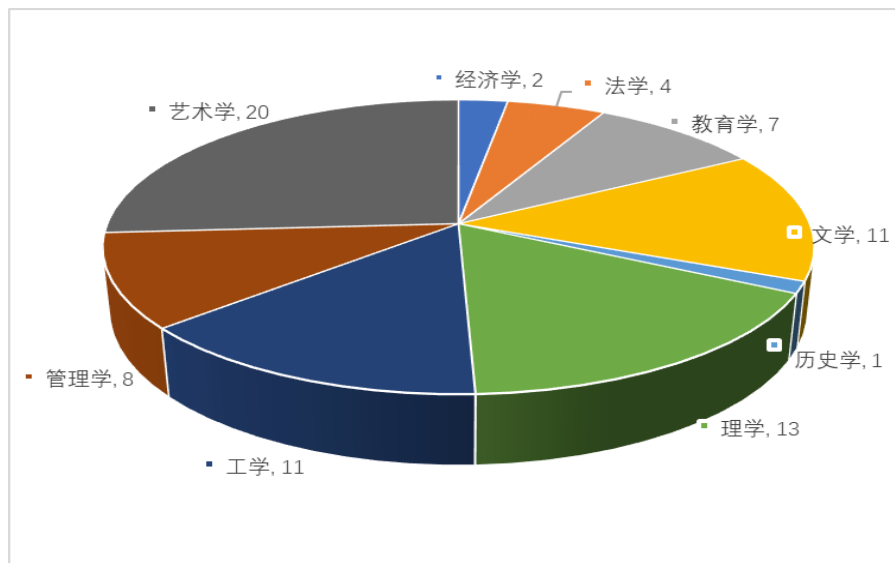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全省高校“双一流”建设推进会议精神，按照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的战略部署，深入实施“五大战略”，奋力推进“六大突破”，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争创特色一流为核心，以内涵式发展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努力打造一批全国一流的支柱性、标志性学科专业，服务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为建成优势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师范大学不懈奋斗。

（一）学生情况

学校现有本科生人数 18721 人，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85.62%。2019 年学校录取总人数 4796 人（其中文史类二批本科 924 人、理工类 1271 人、艺体类 471 人、其他类 625 人，省外录取 1505 人）。文史类最高分为 593 分，最低分为 517 分；理工类最高分为 584 分，最低分为 468 分。

（二）专业布局

学校现有 77 个本科专业，分布在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九个学科门类。当年本科招生专业 57 个，停招专业 20 个。



图：沈阳师范大学专业布局情况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教师队伍

学校现有专任本科教师 1292 人，其中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204 人、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522 人，现有“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2 人，“长江学者”讲座教授 1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3 人，国家级教学名师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1 人，全国优秀教师 3 人，全国模范教师 1 人，省优秀专家 6 人，省“兴辽英才计划”攀登学者 4 人、特聘教授 11 人、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2 人、教学名师 1 人、青年拔尖人才 6 人、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2 个，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91 人，省高校本科教学名师 15 人，省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59 人。

学校高度重视各专业师资队伍建设，不断充实师资力量、优化队伍结构，确保教学和科研工作需要。全校生师比为 13.17。

表1 沈阳师范大学教师队伍情况一览表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1292	/	1170	/
职称	教授	200	15.48	57	4.87
	副教授	508	39.32	6	0.51
	讲师	553	42.8	16	1.37
	助教	5	0.39	3	0.26
	其他正高级	4	0.31	61	5.21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其他副高级	14	1.08	622	53.16	
	其他中级	7	0.54	140	11.97	
	其他初级	1	0.08	181	15.47	
	未评级	0	0	84	7.18	
最高学位	博士	533	41.25	38	3.25	
	硕士	613	47.45	183	15.64	
	学士	114	8.82	909	909	
	无学位	32	2.48	40	3.42	
年龄	35岁及以下	126	9.75	270	23.08	
	36-45岁	638	49.38	389	33.25	
	46-55岁	386	29.88	446	38.12	
	56岁及以上	142	10.99	65	5.56	
学缘	本校	269	20.82	0	0	
	外校	境内	931	72.06	0	0
		境外	92	7.12	0	0

（二）主讲教师

2019-2020 学年，学校承担本科课程教师人数为 2462 人，其中专任教师 1292 人，占总授课教师的 52.48%；外聘教师总数为 1170 人，占总授课教师的 47.52%。专任授课教师中教授 200 人，占总授课教师的 15.48%；副教授 508 人，占总授课教师的 39.32%，讲师 553 人，占总授课教师的 42.8%；助教 5 人，占总授课教师的 0.39%。

学校积极落实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2019-2020 学年，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综合实践课）为 84.65%；教授讲授的本科课程门数为 431 门，占本科课程总门数的比例为 15.32%；教授讲授的本科课程门次为 699 门次，占本科课程总门次比例为 9%。

（三）教学能力

2019-2020 学年，教务处与教师教育学院联合组织开展第五届青年教师教学标兵赛，以公开课形式评出 10 名青年教学标兵。学校教务处联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以“教研云端聚，教改齐发力”为主题，围绕线上教学与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设计了一系列线上教研活动，共计 1789 人次参与，其中包括来自鞍山师范学院、白城师范学院的相关教师。该活动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光明日报、中国日报中文网等权威媒体相继报道了我

校线上教研活动的实施情况，并给予高度评价。与此同时，沈阳师范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持续开展“青蓝工程”系列培训活动，不断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举办网络教学平台培训与超星学习通培训两期，开展教学沙龙活动 45 场、教授公开课 95 场、“精彩课堂”教学观摩活动 57 期。

（四）资源保障

1. 实验室建设

学校积极做好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规划中教学平台项目的建设论证。2019-2020 学年，学校利用中央与地方共建资金重点打造教师职业技能实训中心，加强师范生职业技能训练。通过“三字一话”技能，讲课与演讲技能，课程、教材、教法研究技能，课堂、班级管理与心理辅导技能，现代教育技术运用技能，教育公文写作技能等教师职业技能训练全面提升我校师范生专业素养和教师教学技能水平，以“四有”好老师和“卓越教师”的标准培养造就具有“沈师血脉”基因和传承的师范生，为基础教育培养高素质、专业化的新师资。经过近一年的调研论证、建设方案规划、装修方案设计，计划投入 1500 余万元的教师职业技能实训中心正在筹建中，目前已完成前期室内装修改造，正在安装调试实训仪器设备，预计明年初投入使用。

2. 相关数据

2019-2020 学年，学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价值 36129.5 万元，其中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885 万元。学校图书馆拥有 2128300 册纸质图书，电子图书 1545218 册，电子期刊 959180 册，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6.48 平方米，生均实验室面积 1.86 平方米。学校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4072.16 元，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4302.02 万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164.33 元。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1. 一流专业

2019-2020 年，学校持续加强省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的建设工作，每个专业给予 10 万专项经费。

2020 年，学校对 8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给予奖励，每个专业 10 万，共计 80 万。

2. 专业调整

学校在《沈阳师范大学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和《沈阳师范大学本科专业提升促进计划》基础上，于 2019 年发布《沈阳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优化本科专业结构的实施方案》，通过优化专业设置和动态调整招生计划等方式，切实增强学校本科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水平。2020 年暂停生物技术、人力资源管理、会展经济与

管理、食品质量与安全、动画 5 个专业的招生。

3. 转专业工作

学生自主转专业工作自 2012 年启动以来取得了良好效果，不仅体现了以学生为本的教育理念，激发学生学习热情，同时促进专业间的良性竞争，不断提升办学质量和水平。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学校对现行的本科生转专业政策进行修订，完善学生转专业的规章制度，谨慎操作、严格把关，在 2019-2020 学年开展的两次转专业工作中，共有 476 人提出转专业申请，最终有 189 名学生成功完成转专业，成功率达到 39.71%。

4. 一流专业建设

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建设项目是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系列文件要求，推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重要举措。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我校启动了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的遴选与申报工作，学前教育、小学教育、教育学、思想政治教育、汉语国际教育、旅游管理、表演、社会工作、金融学、法学、教育技术学、汉语言文学、英语、数学与应用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粮食工程、音乐表演、音乐学 21 个专业先后获批省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获批数量位居省属高校第一名。

我校法学、社会工作、思想政治教育、教育学、学前教育、汉语言文学、英语、表演 8 个专业入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实现了我校本科专业建设的历史新突破。

学校制定《沈阳师范大学一流专业建设规划（2019-2023）》，明确专业建设工作目标、强化措施保障，充分发挥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全校专业高质量发展。

5. 师范专业质量

学校聚焦教师教育主业，逐年提高师范类专业招生比例，加强教师教育基础性学科建设，重点支持高水平师范专业建设，在我校获批的 21 个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中，14 个专业为师范专业，占我校师范专业总数的 82.4%，充分体现了我校师范教育办学根基之强、立校之本之固。

（二）课程改革

1. “金课”建设

2020 年 4 月，学校启动了《沈阳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20-2023）》，开启了一流课程建设工程。为实现国家级“金课”、国家级成果等一系列建设目标，学校在一流课程建设工程中明确提出了“实施沈阳师范大学百门‘金课’建设”、“加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专业‘荣誉课程’”等相关要求，力求取得实效。2020 年 6 月，学校开展校级首批本科“金课”建设项目的评选工作，评选出了 100 门校级“金课”。按照《辽宁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在首批 100 门校级“金课”基础上推荐 90 门参评省级“金课”。

2. 思政课堂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遵循“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原则不断探索立德树人的落实机制，不断完善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学校教育的全过程，将《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融入到思政课程中。学校始终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重要任务：一方面，充分发挥思政课堂的主渠道作用。强化课程思政和专业思政，强调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促使课堂传授与价值观教育同频共振，突出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融通，实现从“思政课程”主渠道育人向“课程思政”立体化育人的转化。另一方面，充分发挥活动育人的作用，先后实施了“青马”工程；举办红色大讲堂；成立沈阳师范大学党建协会，与沈阳市委宣传部合作运营维护“理尚网来”微信平台；与辽宁省关工委合作创建“红色基因网”主题教育网站；实施诚信教育工程，评选诚信之星；“学习雷锋精神，争做新时代新青年”主题活动；“燃‘爱国情’，立‘报国志’”主题教育；“追寻火红岁月、传颂青春华章”“百年五四·百位人物”事迹宣讲；“传承红色基因，讲好红色故事”共和国故事汇等系列活动，促进良好学风、校风的形成，全面提升学生思想政治素质，促进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

3. 选课放开

学校通过增加课程数或授课教师、开设平行班、“师生双选”等措施实现了专业课选课的进一步放开。2019-2020 学年，继续引进尔雅网络课作为我校通识选修课的内容，共计开设 68 门次课程，选课数达到 54065 人次。

4. 课程共享

学校积极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工作。在辽宁省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普通高等学校大学生在线学习跨校修读学分工作中，学校共开设 55 门课程，其中外校选择我校 29 门课程，我校选择外校 26 门课程。在辽宁省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普通高等学校大学生在线学习跨校修读学分工作中，学校共开设 56 门课程，其中外校选择我校 32 门课程，我校选择外校 24 门课程。

5. 线上课程

我校 2019-2020 年春季学期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开启了线上教学新学期。学校在坚持“一个中心、两个严格、三个全面”（以学生为中心，严格把控教学质量、严格监管学习效果，全面提升线上教学能力、全面加强“金课”建设、全面深化教学改革）的基础上，利用“云督导、云问卷、云教研、云整改”有效整改线上教学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不断提升线上教学质量。发布《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本科教学相关工作的通知》、《加强在线教学质量监控相关要求》，制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本科生线上教学工作实施方案》。截至 6 月 1 日的数据统计，本学期应开课程 1695 门

(4848 门次), 实际线上开课 1571 门(4666 门次), 开课率 96.2% (门数比例为 92.7%)。其中公共必修课应开 587 门次, 实开 587 门次, 开课率 100%; 专业必修课应开 1536 门次, 实开 1527 门次, 开课率 99.4%; 专业选修课应开 933 门次, 实开 899 门次, 开课率 96.4%; 通识教育选修课应开 532 门次, 实开 532 门次, 开课率 100%。按教学计划授课教师应有 1269 人, 实际在线授课教师 1223 人, 教师授课率达 96.4%; 本周按教学计划上课学生应到 241583 人次, 实际上课学生 229162 人次, 学生上课率达 94.9%, 师生参与度、线上教学活跃度、课程资源丰富度等数值均稳步提升, “全面实行线上教学”取得了预期成效。

(三) 实践教学

1.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我校高度重视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按照《沈阳师范大学关于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沈师大委[2015]48 号), 全面实施“12345 工程”, 即建立“一个体系”、建设“两支队伍”、完善“三个平台”、促进“四个提升”、实现“五个转变”; 设立专项经费用于创新创业教育的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活动、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以及创新创业孵化基金等。

在辽宁省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赛项目征集和选拔工作中, 共收到 26 家单位的 754 项参赛作品。经校内、外专家初审和终审答辩, 最终评出奖励项目 207 项, 其中特等奖 4 项, 金奖 23 项, 银奖 70 项, 铜奖 110 项。并获得省级创新创业大赛优秀组织奖。

学校积极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2020 年大创项目评审工作继续依托网络平台进行申报, 学校共有 848 个项目申请立项, 通过专家网络匿名评审、答辩和项目公示等环节, 最后, 有 351 个项目被确定为校级项目。经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 学校共有 39 个项目被确定为国家级项目、78 个被确定为省级项目。

2. 毕业论文检测工作

根据教育部令第 34 号《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沈阳师范大学本科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文件精神, 学校对 2020 届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本科生进行论文检测, 共 22 个学院涉及 4171 名学生, 其中 31 人由于论文检测不达标给与延期毕业处理。

(四) 教学综合改革

1. 政策引领

为了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及教育部新时代高教 40 条等文件要求, 积极落实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 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 按照学校“双一流”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总体要求, 牢固树立一流意识, 紧紧围绕一流目标, 认真贯彻一

流标准，积极提供一流保障。持续推进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和师范类本科专业评估整改工作，以一流专业、一流课程、一流教师、一流管理、一流条件建设为抓手，促进学校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全面落实“以学生为本”的育人理念，启动“一流本科教育建设工程”。学校相继出台了《沈阳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能力实施一流本科教育工程的若干意见》及 10 个子文件，聚焦现有短板，坚持问题导向，系统规划了下一阶段我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发展。

同时，为落实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的相关部署，全面提升学校的办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由教务处负责并结合相关职能部门的建议，起草了《沈阳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19—2023）》，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并将相关目标数字化、路径化，协同发力推进“一流本科教育”，推动学校各项工作上台阶、上水平。同时聚焦主业，以师范专业认证工作为抓手，由教务处牵头起草《沈阳师范大学一流教师教育建设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分工，推动我校教师教育专业建设、课程建设与师范生培养等方面进军一流行列，努力实现“建成优势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师范大学”的奋斗目标。

2. 考试改革

学校持续深化考试制度改革，加大过程考核权重，根据课程特点，综合运用试题（卷）库考试、成果展示、操作性考试、实验和实地考察、观察考核、项目成果等多种形式，全面考核学生对知识的掌握及应用情况。持续推进教考分离，实行题库制和卷库制，机考比例持续增加。截止到现在，通识教育课程除《体育》外，全部实行机考；6 门教师教育课程和 11 门学科专业教育课程实行了机考。

3. 学位修读

学校法学院的法学专业及管理学院的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开设双学士学位及辅修专业。2019-2020 学年，法学专业专业累计修读人数 141 人，选修课程 555 门次。在 2016 级学位审查中，有 65 名符合条件的毕业生获得了辅修专业证书，其中 53 人获得法学专业双学士学位证书，1 人获得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双学士学位证书。

4. 教学研究

2019 年，我校开展了师范专业认证类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的项目评选工作，确定了 40 个项目。2020 年，我校确定 13 项“开放性考试”试点项目和 9 项“免听免修免试”试点项目。同时，开展校级第八批教育教学改革立项结题工作，涉及 150 个校级第八批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其中重大攻关项目 7 项、重点项目 31 项、一般项目 105 项（含试办专业项目）、专题项目 7 项。

在教育部 2019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工作中，第一批有 22 个项目立项，第二批有 19 个项目立项，2019 年我校共获批项目数量 41 项，位列全省高校第 7 位，项目涵盖了新工科建设、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师资培训、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以及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五个类型。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课程学分比例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年）》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相关要求，确定各专业课程学分比例。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突出学生中心、产业导向和持续改进三大原则，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中的要求确定培养目标、培养规格、课程体系等内容，师范类专业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试行）》，优化课程模块学分结构，以教师资格证考试制度改革为导向，科学设置教师教育课程，构建既符合认证标准又保持灵活开放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各专业培养方案中课程学分比例情况具体如下表：

表2 沈阳师范大学各专业培养方案中课程学分比例情况一览表

序号	专业名称	选修课程学分比例	实践课程学分比例
1	英语（师范）	13.71%	11.43%
2	英语	24.00%	9.14%
3	翻译	22.86%	9.14%
4	日语	20.57%	9.14%
5	俄语	17.14%	9.14%
6	法语	21.71%	9.14%
7	德语	24.00%	9.14%
8	生物科学（师范）	28.57%	10.86%
9	生物技术	25.14%	25.14%
10	环境生态工程	30.86%	18.86%
11	旅游管理	32.50%	9.38%
12	会展经济与管理	32.50%	9.38%
13	酒店管理	28.75%	9.38%
14	汉语言文学（师范）	18.40%	11.04%
15	汉语国际教育（师范）	19.51%	10.98%
16	行政管理	31.88%	10.00%
17	劳动与社会保障	31.25%	10.00%
18	人力资源管理	31.88%	10.00%
19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8.82%	8.82%
20	应用统计学	28.00%	9.14%
21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26.29%	9.14%
22	物理学（师范）	16.57%	8.57%
23	应用物理学	26.86%	9.14%

序号	专业名称	选修课程学分比例	实践课程学分比例
24	电子信息工程	35.43%	8.57%
25	教育学（师范）	30.00%	8.75%
26	应用心理学（师范）	30.63%	9.38%
27	体育教育（师范）	31.18%	10.00%
28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42.42%	9.70%
29	运动训练	38.79%	9.70%
30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33.94%	9.70%
31	社会学	39.39%	9.70%
32	社会工作	39.39%	9.70%
33	法学	33.84%	9.67%
34	美术学（师范）	11.43%	10.29%
35	动画	15.29%	9.41%
36	视觉传达设计	15.00%	10.00%
37	环境设计	15.00%	10.00%
38	绘画	14.86%	9.14%
39	公共艺术	15.00%	10.00%
40	工艺美术	16.25%	10.00%
41	雕塑	14.59%	8.65%
42	音乐学（师范）	13.13%	15.00%
43	音乐表演（美声方向）	15.00%	15.00%
44	音乐表演（民声方向）	15.63%	15.00%
45	音乐表演（钢琴方向）	15.63%	15.00%
46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方向）	15.63%	15.00%
47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方向）	15.63%	15.00%
48	音乐表演（西洋管弦乐方向）	14.38%	15.00%
49	软件工程	19.43%	9.14%
50	网络工程	16.00%	9.14%
5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1.14%	9.14%
5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37.65%	10.59%
53	国际经济与贸易（双学位）	38.86%	11.43%
54	金融学（双学位）	35.43%	11.43%
55	市场营销（单学位）	33.75%	12.50%
56	物流管理（单学位）	33.75%	12.50%
57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方向）	21.21%	9.70%
58	舞蹈表演	16.11%	8.89%
59	表演	24.00%	9.14%

序号	专业名称	选修课程学分比例	实践课程学分比例
60	表演（戏剧与影视表演方向）	21.71%	9.14%
61	表演（京剧表演方向）	41.71%	9.14%
62	播音与主持艺术	25.63%	10.00%
63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8.29%	9.14%
64	学前教育（师范）	31.25%	13.75%
65	学前教育（专升本）	18.75%	15.00%
66	小学教育（师范）	40.00%	13.13%
67	化学（师范）	19.05%	18.45%
68	应用化学	22.50%	14.38%
69	能源化学工程	24.00%	19.43%
70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20.00%	15.63%
71	教育技术学（师范）	34.38%	11.25%
72	网络与新媒体	18.75%	10.63%
73	新闻学	18.75%	12.50%
74	广播电视编导	24.38%	10.00%
75	粮食工程	35.29%	11.18%
76	食品质量与安全	35.29%	10.59%
77	食品科学与工程	32.35%	10.59%
78	汉语言	5.88%	8.82%
79	古生物学	17.14%	17.14%

（二）教学资源情况

学校始终坚持本科教学优先投入，确保各专业教学经费逐年增长，加强基础教学设施和实验室建设。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约 3.61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46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885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5.5%。各专业教学资源情况具体如下表：

表3 沈阳师范大学各专业教学资源情况一览表

序号	校内专业名称	基础实验室					专业实验室				
		数量	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面积（平方米）	设备台套数	设备值（万元）	数量	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面积（平方米）	设备台套数	设备值（万元）
1	金融学	0	0	0.0	0.00	0.0	1	4	750	0.00	0.0
2	国际经济与贸易	0	0	0.0	0.00	0.0	1	3	750	0.00	0.0
3	法学	0	0	0.0	0.00	0.0	1	1	65	49.00	43.83

序号	校内专业名称	基础实验室					专业实验室				
		数量	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面积(平方米)	设备台套数	设备值(万元)	数量	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面积(平方米)	设备台套数	设备值(万元)
4	社会工作	0	0	0.0	0.00	0.0	1	5	43.38	8.00	4.04
5	教育学	2	3	280.0	114.00	37.18	0	0	0	0.00	0.0
6	教育技术学	1	2	195.0	106.00	30.77	6	17	771.35	225.00	104.11
7	学前教育	1	2	195.0	106.00	30.77	11	21	813.9	57.00	68.64
8	学前教育(专升本)	0	0	0.0	0.00	0.0	1	1	120	28.00	37.65
9	学前教育(中师)	1	2	195.0	106.00	30.77	10	19	700	56.00	67.82
10	学前教育(中职)	0	0	0.0	0.00	0.0	10	19	700	56.00	67.82
11	小学教育	1	2	195.0	106.00	30.77	5	7	520	101.00	110.49
12	小学教育(中师)	0	0	0.0	0.00	0.0	5	7	520	101.00	110.49
13	体育教育	1	2	195.0	106.00	30.77	0	0	0	0.00	0.0
14	汉语言文学	1	2	195.0	106.00	30.77	0	0	0	0.00	0.0
15	汉语国际教育	1	2	195.0	106.00	30.77	0	0	0	0.00	0.0
16	英语(师范)	0	0	0.0	0.00	0.0	9	15	939	92.00	118.58
17	英语(非师)	0	0	0.0	0.00	0.0	9	14	959	93.00	111.9
18	俄语	0	0	0.0	0.00	0.0	3	6	287	15.00	7.26
19	德语	0	0	0.0	0.00	0.0	5	8	417	16.00	19.6
20	法语	0	0	0.0	0.00	0.0	3	6	258	9.00	56.22
21	日语	0	0	0.0	0.00	0.0	5	10	453	13.00	69.4
22	翻译	0	0	0.0	0.00	0.0	10	19	1106	97.00	100.23
23	新闻学	1	1	195.0	106.00	30.77	2	4	399.3	140.00	71.41
24	网络与新媒体	1	4	195.0	106.00	30.77	5	12	470.03	120.00	59.29
25	数学与应用数学	1	2	195.0	106.00	30.77	1	2	113.9	1.00	0.83
26	物理学	24	4	1082.0	413.00	240.24	4	7	304.9	51.00	61.34
27	应用物理学	25	6	1144.0	413.00	240.24	3	5	186	77.00	64.27
28	化学	9	10	959.0	294.00	93.38	1	1	85	0.00	0.0
29	应用化学	10	9	944.0	245.00	97.46	0	0	0	0.00	0.0
30	古生物学	0	0	0.0	0.00	0.0	1	2	110	7.00	3.83
31	生物科学	14	12	1423.0	609.00	376.51	1	1	65	0.00	0.0
32	生物技术	11	12	1030.0	392.00	344.66	1	1	110	7.00	3.83

序号	校内专业名称	基础实验室					专业实验室				
		数量	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面积(平方米)	设备台套数	设备值(万元)	数量	承担实验课程门数	面积(平方米)	设备台套数	设备值(万元)
33	应用心理学	2	3	147.0	75.00	28.08	0	0	0	0.00	0.0
34	电子信息工程	5	3	460.0	282.00	61.59	1	1	90	47.00	13.25
3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	4	6	800.0	308.00	146.26	0	0	0	0.00	0.0
3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非师)	10	44	1700.0	738.00	297.69	3	7	300	155.00	44.1
37	软件工程	8	21	1400.0	536.00	213.77	0	0	0	0.00	0.0
38	网络工程	9	22	1500.0	627.00	252.74	1	1	100	240.00	139.14
39	能源化学工程	6	5	565.0	198.00	47.73	0	0	0	0.00	0.0
40	环境生态工程	4	5	361.0	154.00	195.51	0	0	0	0.00	0.0
41	食品科学与工程	8	7	619.0	112.00	97.4	6	10	585	108.00	83.07
42	食品质量与安全	6	5	443.0	67.00	20.02	5	11	475	140.00	99.09
43	粮食工程	4	4	293.0	44.00	45.36	10	14	887	222.00	254.45
44	市场营销	0	0	0.0	0.00	0.0	1	1	750	0.00	0.0
45	物流管理	0	0	0.0	0.00	0.0	1	2	750	0.00	0.0
46	旅游管理	1	1	105.0	3.00	3.77	4	5	629	67.00	160.49
47	酒店管理	0	0	0.0	0.00	0.0	4	5	765	24.00	35.21
48	会展经济与管理	1	1	85.0	8.00	6.41	1	1	100	1.00	1.18
49	音乐学	1	2	195.0	106.00	30.77	0	0	0	0.00	0.0
50	广播电视编导	0	0	0.0	0.00	0.0	6	5	882.44	224.00	113.37
51	动画	0	0	0.0	0.00	0.0	2	2	70	46.00	31.4
52	美术学	1	2	195.0	106.00	30.77	0	0	0	0.00	0.0
53	视觉传达设计	0	0	0.0	0.00	0.0	2	3	70	46.00	31.4
54	环境设计	0	0	0.0	0.00	0.0	0	0	0	0.00	0.0
55	公共艺术	0	0	0.0	0.00	0.0	0	0	0	0.00	0.0
56	工艺美术	0	0	0.0	0.00	0.0	1	5	35	0.00	0.0

（三）本科教学奖励

2019年3月，学前与初等教育学院的“在园幼儿气道异物阻塞急救处理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成功入选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实现了我校国家级“金课”零的突破。2019年7月，郝德永、但菲、徐涵三位教授分别被聘任为教育部中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培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019年9月，文学院张冬梅教授、国际商学院李锋教授获评2019年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名师。2019年12月，多级孔催化剂合成与性能评价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获批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并由省教育厅推荐参评国家项目。课堂教学突发事件处理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获批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沈阳师范大学-枫叶国际优体儿童健康教育校外实践基地、雷锋精神社会实践基地、沈阳师范大学一科大讯飞（沈阳）人工智能实践教育基地获批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019年12月，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关于成立2019-2022年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我校有39人次获聘为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其中，主任委员2人次，副主任委员18人次，秘书长2人次，委员17人次。

2019年，我校获批辽宁省人才培养与高等教育内涵建设专项经费共1591万元（其中教师教学实训技能中心1500万，省级创新创业竞赛和省级教学成果奖62万元，教育部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改革示范校共29万）。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领导层面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落实情况，将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列入每年工作要点的重要部分；校领导每个学期均深入课堂听课，并在课后与教师座谈、交流；有针对性地听取各专业负责人、教学院长、教学名师课程，对学生反映问题较多的教师进行听课与指导。学校高度重视顶层设计，出台《沈阳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20—2023）》，系统规划学校专业建设及本科教学发展。落实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内涵发展主线，擦亮教师教育品牌，深化综合改革，创新实干，奋斗自强，为建设优势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师范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督学层面

学校以校、院两级教学督导监控日常教学为教学质量反馈的主要渠道。除常规教学检查外，校院两级教学督导还积极协助学校参与教学名师奖评选、青年教师教学团体赛、教师晋升高一级职称教学质量考核、教改立项申报与验收等工作，主要形式包括听课、

日常教学环节检查、材料查阅、现场评审等。在教师晋升高一级职称的课堂教学质量考核工作方面，2019-2020学年考核拟晋升教师56名，其中拟晋升教授教师18名，拟晋升副教授教师37名，拟晋升讲师教师1名。

（三）学生层面

学校建立起由教学信息收集、统计分析、反馈、整改提高等环节组成的质量监控闭环，保证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组织和引导学生采取网上评教、日常课堂教学信息反馈等形式，参与教学质量监控工作。2019-2020学年，学校累计整理并公布本科课堂教学信息反馈5912条，发布《本科教学质量双月报》两期，公开表扬受学生欢迎的教师46名。

（四）审核评估

1. 本科教学审核评估

我校自接受审核评估专家组的进校评估考查后，根据审核评估专家组在专家反馈会上的反馈意见和省教育厅印发的《沈阳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报告》，在前期7个方面49个问题整改问题基础上，新增2个问题；召开审核评估整改汇报会，明确分工、一一清账。按照一年整改期限（截至2020年5月），目前，已完成整改问题8个，已完成阶段任务且持续改进的问题40个，有3个问题正在整改进行中。召开师范类专业评估整改工作推进会，按照辽宁省教育厅师范类本科专业评估指标体系进行自评自查，科学谋划学校教师教育未来的发展。

2.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学校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上填报数据，涵盖学校基本情况（15个表）、学校基本条件（12个表）、教职工信息（13个表）、学科专业（6个表）、人才培养（11个表）、学生信息（22个表）、教学管理与质量监控（5个表）7大类的的数据内容。

（五）师范认证

1. 师范类专业认证

省教育厅将我校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和英语（师范）三个专业确定为辽宁省首批师范类专业认证试点专业。

2019年6月，学前教育专业作为辽宁省首个师范类专业认证试点“打样”专业接受教育部专家组现场考查。2019年9月，英语、小学教育专业接受了教育部联合认证专家组的进校考查工作。小学教育专业在深度考查期间，共召开各类工作会议7次，听课看课10门，访谈学生29人次、教师10人次、专业负责人、学院领导和管理人员5人次、相关校领导和职能部门负责人10人次，访谈用人单位与校友代表15人次，调阅11门课程的试卷和试卷分析报告、80篇毕业生的毕业论文及毕业设计、50份实习（实践）报告和毕业生教育实习档案，实地走访或电话访谈教育实践基地1家，实地考察教育教学设施及

场所15个。英语专业前后共召开各类工作会议10次，听课看课10门，访谈学生44人次、教师15人次、专业负责人、学院领导和管理人员2人次，访谈用人单位与校友代表20人次，调阅15门课程试卷和分析报告、55篇毕业生的毕业论文和毕业设计、75份实习（实践）报告和毕业生教育实习档案，电话访谈并实地走访教育实践基地1家，实地考察教育教学设施及场所10余个。联合认证专家组对认证专业进行了全面深刻的剖析与客观中肯的评价，认为学校顶层设计清晰、专业评建认真，“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深入人心。

2. 承办教育部认证专家培训会

2019年7月，学校承办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委托的2019年师范类专业认证二期、三期专家培训会，总计接待全国认证专家400余人，同时组织我校师范类专业教学管理人员和教师400余人旁听会议，以评审专家的视角加深对师范类专业认证的认识和理解。同时，以此为契机，邀请与会授课专家到校内为我校师范类专业作报告，加深交流、学习和认识。

2019年11月15-16日，我校举办为期2天的面向全国高校的《基于“认证理念”的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学术研讨会》，省内外兄弟院校纷纷来我校参观考察学习专业认证经验。

（六）师范评估

我校物理、化学、生物科学三个师范专业在完成了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本科专业评估进校测试工作之后，于2019年10月，接受了师范类本科专业评估专家组为期两天半的现场考查。专家组依据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评估实施方案，在仔细审阅相关材料的基础上，对物理学、化学与生物科学三个专业进行了现场综合考查，共召开职能部门座谈会1场，学生座谈会3场，教师座谈会3场；听课看课22门次；调阅试卷1216份、毕业论文144份、实验报告170份、实习报告220份；实地考察了实验教学中心、实习基地等基础设施；召开实习学生座谈会1场、实习指导教师座谈会1场，听实习生上课1门次。专家组普遍认为，学校、学院、专业均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工作，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以产出为导向，持续改进，基本形成了制度完善、落实到位的质量保障体系。物理学、化学与生物科学三个专业实习基地数量充足、管理规范，重视学生创新创业的教育且成效显著；全体师生员工团结爱校、锐意进取、热爱钻研、职业理想明确、专业功底扎实，展现了良好的精神风貌。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毕业情况

学校2020届本科生毕业生合计4877人，毕业率99.59%。在毕业生中授予学士学位

人数为 4857 人，授予率为 100%。

（二）学生竞赛

2019 年，学校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学科竞赛累计获得国家级特等奖 4 项，国家级一等奖 57 项，国家级二等奖 92 项，国家级三等奖 150 项，国家级优秀奖 13 项，国家级优胜奖 24 项；省级特等奖 8 项，省级一等奖 114 项，省级二等奖 149 项，省级三等奖 205 项。

（三）体质测试

根据 2019-2020 学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结果，学校参加测试的学生中，优秀率为 1.65%，良好率为 27.18%，及格率为 82.68%，不及格率为 17.32%。

七、特色发展

扎根师范专业土壤，彰显教育教学本色

学校始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人才培养质量为学校生命线”的基本原则，回归师范教育初心，着力打造具有沈师特色、优势鲜明、适应高水平师范大学发展所需要的教师教育体系。为此，学校牢牢把握“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师范专业认证理念，将其应用到一流课程、学科、专业建设等各项工程，构建起教师教育、教育科学和文理基础学科对接的培养模式，并以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加速向高水平应用型大学转型步伐，使得学校在长期办学过程中逐步积淀基础学科领域的核心地位，不断培养“专业基础功底扎实、综合素养底蕴深厚、职业技能水平突出”的高素质师范人才。

学校通过召开第四次党代会并正式颁布《沈阳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20-2023）》，明确了“建设优势特色鲜明高水平师范大学”的奋斗目标，将特色发展融入学校内涵建设的方方面面。一是聚焦培养主业，加强师范专业建设。学校围绕国家“双一流”建设重大战略，通过持续优化专业结构，将全校专业招生总数控制在 57 个，在恢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专业招生的同时，申办历史学（师范）专业，师范类专业招生比例将逐年提高；当前，我校有正在招生的师范类专业 18 个，占比超过 30%，在获批的 21 个省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中，14 个专业为师范专业，占师范专业总数的 82.4%，充分体现了我校师范教育办学根基之强、立校之本之固。二是有机整合教师教育资源，强化办学质量保障。学校在努力落实“共同培养，双向强化”师范生培养责任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整体优势、协同优势，组建成立教师教育学院，指导构建“一践行、三学会”养成体系与规范化、标准化的职业技能实训体系，持续探索“职前培养、职后培训一体化”以及“政府-高校-中小学协同化”教师教育培养机制；同时，筹建沈阳师范大学教师教育技能实验实训中心，根据师范生信息化教学能力标准，按照省域师

范技能训练中心的规格和标准建设，兼顾普通职业素质训练与师范独有技能训练、实验实践课与平时开放、实践教学与教学研究等职能，使中心成为该类学科发展和教学研究的策源地。三是全面实施一流教师教育建设工程，全面提升师范生素养。一方面，学校通过实施《沈阳师范大学师范生综合素养提升计划》，充分发挥学校多学科、综合性的办学优势和特色，探索建立以师范类学生为中心、综合素养提升为导向、一专多能培养为特色，与现行师范生培养体系并行协同的师范生培养体系；另一方面，开展教师教育类拔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化发展为目标，集聚各类资源，创造各种条件，促进学生依据自身条件和兴趣，鼓励各教学单位依据师范类专业培养的目标设立拔尖班试点，选拔一批师范专业学生，因材施教，施行个性化培养，培养造就多才多艺、具有沈阳师范大学血脉基因和文化遗产的人民教师，打造沈阳师范大学独有的特色品牌。我校将持续夯实办学根基，彰显特色，并以此全面推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将学校优势特色专业打造成辽宁省乃至全国一流专业，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学校通过网上办公层层动员部署，全面开启“线上新学期”。为实现“停课不停教、停教不停学”，全方位保证教学质量，学校以疫情防控为契机，在原有教育信息化成果和经验基础上积极学习信息技术新技能，并以开展线上教研活动为契机，引领广大教师转变观念、开拓思路，创新教学模式，更新教学手段，通过多种途径、多种方式开展在线教学。同时，积极引导广大学生调整心态、积极适应、勇于接受新颖学习方式，克服困难进行在线学习。

但在实际运行中仍存在一些需要完善的地方：**一是应急预案出台时间仓促，细节把控不够到位。**疫情期间的教育教学活动主要采用线上的方式，为此，全校教职工闻令而动，迅速组建在线教学工作小组，制定调整教学计划，主动探索并拓展有效教学途径。但由于时间紧、任务重、建课时间短、线上资源不够丰富、教师及管理人员经验不足，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学生们的学时冲突及网络拥挤等网络问题，相关问题的应对方式及处理办法不够完善，一定程度上影响授课及学习体验。**二是师生对平台应用水平参差不齐，给质量保障带来难度。**在线教学需依赖平台的技术支持，通过利用在线教学平台开展教育质量的大数据分析、在线实时跟踪教学质量，发现我校教师与学生对平台的接受程度与使用程度各不相同，加之疫情期间，学生与教师无法进行面对面的交流，对于课表执行情况、学生到课情况、课堂组织情况和课程考核等情况的监管存在难度，部分课程还存在形式大于内容的现象。**三是缺乏系统完备的培养机制，信息技术应用有待创新。**我校为了在短时间内尽快提升并普及在校教学的能力和素质，采用在线会议的方式举办多次培训，帮助教师尽快掌握网络授课的技巧，但已有的培训尚不足以支持教师信息技术水平的全面提升，信息技术手段与课程教学还未达到深度融合的程度。未来，我校也

将在促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深度融合上下足功夫，重点应加强教师的信息技术素养，提升学校的教育信息化水平，持续提升教师创新使用信息化教育技术的能力，从融合应用向创新发展转变。